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SDOM SPORTS GROUP

智美體育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61)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合併業績

智美體育集團(「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間」)經審核合併業績如下：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4,976	12,172
服務成本		<u>(1,476)</u>	<u>(12,384)</u>
毛利/ (毛損)		3,500	(212)
其他收益	5	8,996	19,416
其他利得或虧損	6	(16,836)	(30,221)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減值虧損		(31,486)	-
銷售及分銷費用		(3,663)	(2,667)
一般及行政費用		<u>(26,407)</u>	<u>(30,513)</u>
經營所得虧損		(65,896)	(44,197)
財務費用		-	(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1,607)</u>	<u>(172)</u>
除稅前虧損		(67,503)	(44,376)
所得稅費用	8	<u>(8,004)</u>	<u>(3,503)</u>
年度虧損	9	<u>(75,507)</u>	<u>(47,879)</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75,479)	(47,849)
非控制權益		<u>(28)</u>	<u>(30)</u>
		<u>(75,507)</u>	<u>(47,879)</u>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綜合收益／(費用)			
將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公允價 值儲備變動淨額(不可轉回)		493	17,317
物業估值利得		1,883	5,084
將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433)	—
		<u>1,943</u>	<u>22,401</u>
年度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u>1,943</u>	<u>22,401</u>
年度綜合費用總額		<u>(73,564)</u>	<u>(25,478)</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73,536)	(25,448)
非控制權益		(28)	(30)
		<u>(73,564)</u>	<u>(25,47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11		
基本及攤薄		<u>人民幣(0.05)元</u>	<u>人民幣(0.03)元</u>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12月31日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389	48,609
投資性房地產		11,140	8,810
無形資產		1,668	2,40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62,349	61,856
其他應收款		62,063	60,00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5,876	39,464
遞延稅項資產		6,720	6,7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794	13,000
非流動資產總額		206,999	240,860
流動資產			
存貨		2,147	2,18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108	59,356
應收賬款	12	5,321	1,700
其他應收款		75,654	111,233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3,489	43,8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2,437	127,443
流動資產總額		292,156	345,735
資產總額		499,155	586,595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454	2,454
儲備		458,997	532,533
		461,451	534,987
非控制權益		(680)	(652)
權益總額		460,771	534,335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3	4,784	4,888
其他應付款及計提費用		11,160	20,265
合約負債		2,127	2,127
應交所得稅		20,313	24,980
流動負債總額		38,384	52,260
負債總額		38,384	52,260
權益及負債總額		499,155	586,595
流動資產淨額		253,772	293,47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2年3月21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2012年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最終控股方為任文女士(別名任國尊女士)，彼亦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於中國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新源里16號1座7樓。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賽事運營及營銷服務以及體育服務。

2. 編製基準

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本集團之本年度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納之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提供有關首次應用該等發展導致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之資料，惟以其於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反映之本年度及過往年度與本集團相關者為限。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提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於2021年6月30日之後新冠疫情相關租金寬減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以及／或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4. 收入

本集團年度收入之分析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賽事運營及營銷收入	4,017	9,143
體育服務收入	959	3,029
	<u>4,976</u>	<u>12,172</u>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確認收入之時間		
– 於某一時間點	4,503	11,727
– 隨時間推移	473	445
	<u>4,976</u>	<u>12,172</u>

5. 其他收益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理財產品之利息收入	3,817	1,183
來自貸款予若干公司之利息收入	2,721	2,875
來自投資於一家合夥企業之基金之利息收入	–	13,054
來自短期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415	11
租金收益	419	605
其他	624	216
豁免其他應付款利得	–	1,472
	<u>8,996</u>	<u>19,416</u>

6. 其他利得或虧損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減值撥回	-	9,145
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	(9,293)	(31,959)
匯兌利得／(虧損)	858	(3,92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	(7,358)	(3,22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利得	-	9
投資性房地產之公允價值變動	(930)	-
其他	(10)	(380)
註銷附屬公司之(利得)／虧損	(103)	107
	<u>(16,836)</u>	<u>(30,221)</u>

7. 分部資料

向首席執行官(即首席經營決策人(「首席經營決策人」))匯報之資料集中於所提供之服務類型，以便進行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

本集團有兩個呈報經營分部，有關分部為：(a)賽事運營及營銷；及(b)體育服務。

本集團之營運及呈報分部如下：

賽事運營及營銷 主要提供體育賽事相關營銷服務。收入類型主要包括企業贊助收入。

體育服務 主要提供與體育賽事相關之服務予政府、馬拉松參賽者及媒體公司。收入類型主要包括直播及節目製作收入、個體消費收入及設備租金收益。

本集團之呈報分部為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業務單位。由於各業務需要不同技術及市場推廣策略，因此，該等業務乃獨立管理。

分部業績按各分部之毛利／(毛損)計量，當中不涉及銷售及分銷費用、一般及行政費用、財務費用、其他收益、其他利得或虧損、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減值虧損及所得稅費用之分配。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首席經營決策人報告之計量方法。

由於首席經營決策人並未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審閱分部資產或負債資料或其他分部資料，因此，並無提供有關資料。

由於本集團所有銷售及經營虧損均來自中國境內且本集團所有經營資產均位於中國，而中國被視為具有類似風險及回報之單一地區，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供予首席經營決策人之呈報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賽事運營 及營銷 人民幣千元	體育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017	959	4,976
服務成本	(1,276)	(200)	(1,476)
分部業績	2,741	759	3,500
其他收益			8,996
其他利得或虧損			(16,836)
銷售及分銷費用			(3,663)
一般及行政費用			(26,40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607)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減值虧損			(31,486)
所得稅費用			(8,004)
年度虧損			(75,507)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賽事運營 及營銷 人民幣千元	體育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9,143	3,029	12,172
服務成本	(12,156)	(228)	(12,384)
分部業績	(3,013)	2,801	(212)
其他收益			19,416
其他利得或虧損			(30,221)
銷售及分銷費用			(2,667)
一般及行政費用			(30,513)
財務費用			(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72)
所得稅費用			(3,503)
年度虧損			(47,879)

8.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已於損益中確認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稅項		
年度撥備－中國	(8,000)	(3,503)
以前年度撥備不足	(4)	—
	<u>(8,004)</u>	<u>(3,503)</u>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應課稅利潤，故毋須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按稅率25% (2021年：25%) 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將就從外商投資企業於2008年1月1日之後賺取之利潤分派股息對外國投資者徵收10%之預扣所得稅。對於在香港註冊成立之合資格投資者，將適用於5%之協定稅率。

其他地區之應課稅利潤之稅項支出已根據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之現行法例、詮釋及常規按其現行稅率計算。

9. 年度虧損

本集團之年度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攤銷	733	824
已動用存貨成本	37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853	13,010
使用權資產折舊	–	147
捐贈	–	53
僱員成本		
– 薪金、花紅及津貼	8,614	4,35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72	417
核數師酬金	1,000	1,100

10.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11.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各項計算：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u>(75,479)</u>	<u>(47,849)</u>
	2022年 千股	2021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592,942</u>	<u>1,592,942</u>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股份之平均市價，故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行使該等購股權。

12. 應收賬款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17,951	16,175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12,630)	(14,475)
	<u>5,321</u>	<u>1,700</u>

本集團一般提供180天(2021年：180天)之平均信貸期予客戶。每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致力對其尚未償還之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董事會定期檢討逾期結餘。

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賬款(已扣除應收賬款減值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3,461	–
1至3個月	–	1,084
4至6個月	–	475
7至12個月	371	141
1年以上	1,489	–
	<u>5,321</u>	<u>1,700</u>

本集團應收賬款之賬面值均以人民幣計值。

13. 應付賬款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u>4,784</u>	<u>4,888</u>

應付賬款包括因購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所用商品或服務而應付予供應商之款項。應付賬款不計利息，通常須應要求償還。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	-
1至3個月	-	207
4至6個月	-	71
7至12個月	-	-
1年以上	<u>4,784</u>	<u>4,610</u>
	<u>4,784</u>	<u>4,888</u>

本集團應付賬款之賬面值均以人民幣計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集團概述

2022年是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在中國肆虐的第三年，病毒的不斷變異，也為疫情防控工作帶來前所未有的壓力，從超大城市上海的靜默，到年底政策調整後全國的感染高峰，最終成功形成群體免疫的局面，戰勝疫情，逐步恢復正常生活工作狀態。

疫情肆虐造成了線下賽事及大型活動的完全停滯，幾乎全行業都受到不同程度的影響，包括體育、文娛、餐飲等各個領域。2022年上半年本集團成功組織完成深圳馬拉松線上賽，並結合賽事發起「我的深圳鵬友圈」展播活動，獲得了主辦方、贊助商及廣大跑友的一致好評。2022年7月份，經過上半年籌備，在科學防疫指導下，成功舉辦了「第三師圖木舒克市兵團全民健身運動會健步走活動」，通過「體育+文化+旅游」融合，相繼舉辦了冬奧科普展、廣場舞大賽、威風鑼鼓大賽、趣味運動會、男子籃球聯賽、CBA新疆廣匯VS廣東宏遠籃球友誼賽等，檢驗了科學防疫下賽事運營商的能力，推動了健康中國建設。同時本集團積極籌備原定2022年10月份的濟南馬拉松、六安馬拉松、2022年11月份舉辦的南昌馬拉松，後由於疫情防控壓力無奈均延期至2023年舉辦。

行業及集團展望

2023年春節，歷時2個月的全民免疫屏障建立階段已經度過，原本預期春節人員流動高峰階段所帶來的第二波疫情高峰也沒有出現，對於全國人民來講歡欣鼓舞，普遍希望疫情就此完結，病毒消失殆盡，大疫三年的非正常工作生活狀態可以恢復如常。

春節過後，全國進入到復工復產的全新局面，各行各業都重新啓動，呈現快速恢復的態勢。體育產業也同樣逐步開始恢復，但恢復周期可能會比其他行業略微緩慢，因廣大人民群眾在病毒陽性過後，還需要一個周期進行身體恢復，無法短時間快速投入到體育運動當中來，但總體煥發的趨勢不可擋，未來可期。

本集團在春節過後也快速進入到正常業務狀態，在合約期內的賽事積極開始籌備，同時與各地政府、賽事主辦方進行積極的溝通及聯絡，鋪排計劃2023年度的賽事資源。疫情過後，全民對身體健康的需求及期盼更加迫切，更希望通過鍛煉強壯自己的身心體魄，本集團也在繼續拓展賽事運營的同時，開拓後疫情時代廣大人民群眾更加需求的體育生活服務產品，滿足廣大人羣對運動、健康、休閒、積極生活狀態的追求。

我們相信疫情已經過去，體育產業的蓬勃快速發展階段也已經來臨，在這個關鍵時點，韜光養晦的智美會全力出擊，引領全行業快速走出疫情的嚴冬，為廣大人民群眾創造更加健康快樂的生活！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有兩個營業部門因而分兩個呈報分部，分別為：

- (a) 賽事運營及營銷分部：主要提供體育賽事相關的營銷服務。收入主要包括企業贊助收入；及
- (b) 體育服務分部：主要提供給政府、馬拉松參賽者和媒體公司等體育賽事相關服務。收入主要包括直播及節目製作收入、個體消費收入及設備租金收益等。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2百萬元減少約59.0%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0百萬元，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新冠疫情嚴重影響了整個體育產業，導致線下賽事和大型活動幾乎完全停滯。按照呈報分部的具體情況如下：

- 賽事運營及營銷分部的收入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1百萬元減少56.0%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百萬元；及
- 體育服務分部收入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百萬元減少約67.7%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百萬元。

服務成本

本集團的服務成本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4百萬元減少約87.9%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百萬元，成本減少主要是由於新冠疫情嚴重影響了整個體育產業，導致線下賽事和大型活動幾乎完全停滯。按照呈報分部的具體情況如下：

- 賽事運營及營銷分部成本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2百萬元減少89.3%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百萬元；及
- 體育服務分部成本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0.2百萬元，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持平。

毛利／(毛損)及毛利率／(毛損率)

由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毛利人民幣3.5百萬元，而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毛損人民幣0.2百萬元。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毛利率70.0%，而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確認毛損率1.6%。按照呈報分部的具體情況如下：

- 由於上文所述賽事運營及營銷分部收入及服務成本的變動，本集團賽事運營及營銷分部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毛利人民幣2.7百萬元，而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毛損人民幣3.1百萬元。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毛利率67.5%，而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確認毛損率34.1%；及
- 由於上文所述體育服務分部收入及服務成本的變動，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9百萬元減少約72.4%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8百萬元，而毛利率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3.6%下降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80.0%。

銷售及分銷費用

本集團銷售及分銷費用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百萬元增加約37.0%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7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拓展業務產生了市場調研費。

一般及行政費用

本集團一般及行政費用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5百萬元減少約13.4%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4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加強了日常費用的管理。

其他收益

本集團其他收益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4百萬元減少約53.6%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0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來自投資於一家合夥企業之基金產生之利息收入減少。

其他利得或虧損

本集團其他利得或虧損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虧損人民幣30.2百萬元減少約44.4%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虧損人民幣16.8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其他應收款的減值撥備減少。

除所得稅前虧損

由於以上各項，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4.4百萬元增加52.0%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7.5百萬元。

所得稅費用

本集團所得稅費用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百萬元增加128.6%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0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就中國附屬公司向香港母公司派發股息代扣代繳的企業所得稅增加。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虧損

由於以上各項，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虧損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7.8百萬元增加約58.0%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5.5百萬元。

現金流量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72.4百萬元，而於2021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127.4百萬元。

營運資金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由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3.5百萬元減少約13.5%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3.8百萬元。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價值減少，而營運資金維持在相對較高水平，足以滿足日常營運資金需求以及支持業務發展。

資本開支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總開支為人民幣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2百萬元)。

本集團資本結構情況

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6月2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載列的本集團的重組已於2013年6月24日完成。本公司於2013年7月11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於2013年8月7日，本公司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後，以發售價每股2.11港元向公眾額外發行9,045,000股普通股。於2014年5月23日，本集團僱員獲授可認購合共1,21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且截至本公告日期止，未有行使任何購股權。於2015年5月29日，本集團僱員獲授可認購合共2,50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且截至本公告日期止，未有行使任何購股權。除如上所述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資本架構並無其他變化。

資產抵押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資產抵押情形(2021年：無)。

或有負債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2021年：無)。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21年：無)。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概無宣派中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預期將於2023年6月28日(星期三)舉行。為釐定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自2023年6月23日(星期五)起至2023年6月28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3年6月21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之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辦理登記手續。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達致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相信，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標準為本公司制定其業務策略及政策提供框架有重要的作用，並可增加其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之原則／守則條文。該等政策及程序為提高董事會實施管治及對本公司經營方式及事務進行適當監督的能力提供基礎。

董事會認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所載之守則條文。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守則。經對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各自己確認，其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可能擁有本公司未經公佈之股價敏感資料之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制定不遜於標準守則之明文指引(「僱員明文指引」)。據本公司所悉，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僱員違反僱員明文指引。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定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D.3條的職權範圍，以審閱財務資料以及監督財務報告系統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本公司的反貪污政策及舉報政策)，同時監察本集團內部審核職能成效。

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陳志堅先生(主席)、金國強先生及葉國安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進行了溝通，以討論本公司審閱程序及會計事宜。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業績，並認為其符合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適用法律及法規。

核數師

於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辭任後，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自2021年11月30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經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本公告中所載列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數字已由本集團核數師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對，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工作，因此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未對本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報告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其中若干準則與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有關。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告中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與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英國收購物業

於2022年4月8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Wisdom London Limited (「**Wisdom London**」) 與Taylor Wimpey UK Limited (「**Taylor Wimpey**」) 訂立買賣協議，據此，Wisdom London 同意收購，而Taylor Wimpey同意出售位於Plot 22 Postmark Phase 3 Calthorpe Street, Rear of Mount Pleasant Sorting office Farringdon Road EC1, London, the United Kingdom之租賃物業(「**租賃物業**」)，代價為1,311,000.00英鎊(相當於約13,581,960.00港元)(不包括增值稅)。租賃物業將作住宅土地用途，並將發展為位於英國Farringdon的Postmark住房發展項目的其中一間公寓。Taylor Wimpey將安排進行租賃物業的發展及建造，預期將於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董事會認為，收購租賃物業乃進軍英國物業市場的良好投資機遇且為本集團提供了一個極具吸引力的物業投資機遇，可於日後獲得資本增值及賺取穩定租金收入。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該交易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4月8日之公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且於本公告日期，並無未來重大投資或收購重大資本資產的特定計劃。

於報告期間結束後的重大事件

於2023年2月23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智美體育文化(浙江)有限公司(「**浙江智美體育**」)與五礦國際信託有限公司(「**五礦國際信託**」)訂立信託計劃協議，據此，浙江智美體育同意向五礦國際信託設立的五礦信託-錦繡增利5期集合資金信託計劃(「**五礦信託計劃**」)作出總額人民幣1,000萬元之投資。五礦信託計劃將投資於中國債券，包括政府債券、城鎮投資債券、在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債券及銀行發行的債券。五礦信託計劃不承諾保本及最低收益。預期年化收益率為4.0%。

同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北京智美傳媒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智美傳媒**」）與華鑫國際信託有限公司（「**華鑫國際信託**」）訂立信託計劃協議，據此，北京智美傳媒同意向華鑫國際信託設立的華鑫信託·信益嘉303號集合資金信託計劃第四信託單元（「**華鑫信託計劃**」）作出總額人民幣1,000萬元之投資。華鑫信託計劃將投資於優先及二級資產抵押證券，專注於優質資產證券化實體。華鑫信託計劃不承諾保本及最低收益。預期年化收益率為4.3%。

董事會認為五礦信託計劃及華鑫信託計劃為本集團提供了理想的短期投資機會，並可讓本公司進一步善用人民幣現金儲備盈餘。五礦信託計劃及華鑫信託計劃均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2月23日之公告。

除上文所述者外，據董事會所知，自報告期間結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並未發生對本集團經營、財務及貿易前景產生重大影響的事件。

公眾持股量

按照本公司公開可獲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於本公告日期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2022年全年業績及2022年年度報告

本全年業績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wisdomsports.com.cn>)，本公司2022年年度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適時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智美體育集團
任文
主席及執行董事

香港，2023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任文女士、盛杰先生、宋鴻飛先生及郝彬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志堅先生、葉國安先生及金國強先生。